

证券简称：贵研铂业

证券代码：600459

公告编号：临 2021-029

##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金属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25,581,784股，占公司总股本569,020,415股的39.64%，本次贵金属集团解除质押的股份数量为52,057,335股。本次解除质押后，贵金属集团不存在质押公司股份的情形。

#### 一、 本次股份解质情况

2020年4月16日，贵金属集团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南屏支行签署了《质押合同》，并将其持有公司的40,044,104股股份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南屏支行。该质押事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的公告。

2021年7月26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贵金属集团的通知，贵金属集团将其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南屏支行的本公司40,044,104股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 1、股份被解质的情况：

股东名称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解冻）股份	52,057,335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3.08%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15%
解质（解冻）时间	2021年7月23日
持股数量	225,581,784 股

持股比例	39.64%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	0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注：根据质权人关于解除证券质押登记申请的声明，上述解除质押的52,057,335股股份中，包括贵金属集团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南屏支行的股份40,044,104股及公司2020年度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产生的股份。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暂无用于后续质押的计划，如未来基于资金需求拟进行股权质押的，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贵金属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25,581,784股，占公司总股本569,020,415股的39.64%，本次贵金属集团解除质押的股份数量为52,057,335股。本次解除质押后，贵金属集团不存在质押公司股份的情形。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7日